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前稱「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鑫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鑫先生及張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恒先生及趙錦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江澤先生、周玉華女士及朱曉喆先生。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拉夏贝尔”）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董事张鑫先生、赵锦文先生、杨恒先生、邢江泽先生、周玉华女士及朱晓喆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